

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 2022 年化肥减量 增效“三新”示范区肥料供应单位遴选公告

按照西安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 2022 年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农发〔2022〕197 号）和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高农政发〔2022〕132 号）文件要求，为集成推广施肥新技术、新产品和新机具（以下称“三新”），创新服务新模式，高标准打造化肥减量增效“三新”示范区。示范区肥料补贴以实物形式兑现，其中项目补贴标准为 34 元/亩，超出财政补助部分资金由示范区实施主体自筹后直接与供肥企业结算。现需遴选 1 家肥料供应单位，遴选采取自愿申报和竞争性选择相结合的方式，特公告如下：

一、遴选范围

在西安市内注册登记的肥料经营单位，能生产或销售符合推荐配方要求的肥料产品。

二、申报条件

申报参与项目的单位，须提供以下文件：

- 1、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

- 2、法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所供肥料产品登记证和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 4、所供肥料近三年在高陵区年销售量业绩证明。
- 5、所供肥料质检报告一份。
- 6、所供肥料报价单。
- 7、往年参与农业项目的证明文件或证件。

以上资料须加盖公章。提供的产品在近两年内省市抽检为不合格者或在农业部门日常监管中有不良记录者取消此次评选资格。

三、遴选办法

报名截止后，区农技中心将组织不少于 5 人的评审专家小组，将对各报名单位进行资格评审，查看相关资质证明原件，并进行评审打分，并对总分第一名单位进行公示。五天无异议后，与供肥单位签订协议，供肥单位按照方案要求，承担好“三新”技术模式示范区肥料供应任务。

四、申报方式

（一）申报时间

2022 年 9 月 26 日至 9 月 29 日 18:00 止，逾期不予受理。

（二）申报地点

高陵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联系电话：86913198

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

2021 年 9 月 26 日

